

证券代码：600768

证券简称：宁波富邦

公告编号：临 2021-019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富邦”或“公司”）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13 日以电子邮件等通讯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 4 月 23 日上午在宁波市鄞州区兴宁路 66 号富邦广场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屠敏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名，现场实到 3 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合法有效。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名，弃权 0 名，反对 0 名。

二、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第 82 条的规定和《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的有关要求，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0 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提出了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0 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0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监事会没有发现参与 2020 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赞成 3 名，弃权 0 名，反对 0 名。

三、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名，弃权 0 名，反对 0 名。

四、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赞成 3 名，弃权 0 名，反对 0 名。

五、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为该议案出具了书面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会计准则以及公司会计制度的有关规定，依据充分，程序合法，有助于更加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赞成 3 名，弃权 0 名，反对 0 名。

六、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执行新会计准则并变更相关会计政策的议案，其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为该议案出具了书面同意的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 3 名，弃权 0 名，反对 0 名。

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 3 名，弃权 0 名，反对 0 名。

以上第 1-5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宁波富邦精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